

王寿芝 著

天涯 无路



学林出版社



王寿芝 著

天涯 无路



学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天涯无路 / 王寿芝 著. -- 上海: 学林出版社,
2013.11

ISBN 978-7-5486-0541-6

I. ①天… II. ①王…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166244号

今日原创丛书由今日出版社授权出版

天涯无路



作 者——王寿芝

责任编辑——王后法 王婷玉

封面设计——魏 来

装帧设计——朱 珠

出 版——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学林出版社**
地 址: 上海钦州南路81号 电话/传真: 64515005

发 行——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地 址: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c

印 刷——上海长城绘图印刷厂

开 本——710 × 1020 1/16

印 张——35.75

字 数——48万

版 次——2013年11月第1版

印 次——2013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486-0541-6 / I.82

定 价——58.00元

(如发生印刷、装订质量问题, 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引子

一架宽体波音747客机正在平稳地飞行，这是中国国际航空公司从莫斯科飞往北京的国际航班。

在飞机穿越的区域里，正是太阳喷薄欲出的清晨时分。

机舱里，绝大部分乘客都还沉浸在梦中，唯有右边最后一排三人座中间，那位长着中国京剧男旦演员相貌的中年男子，脸色忧郁地瞪着他那双男人中很另类的丹凤眼，怔怔地不知漠视着何方。

他的两边坐着两位身着中美洲加勒比海夏季风情短袖衬衣的美洲裔中年男子，两人肥硕的身躯将他紧紧地挤压着，并在梦中不约而同地将脑袋靠在他的左右肩膀上。

他的双臂开始微幅移动，企图摆脱左右两边令他难受的肉质挤压。他移动了很久，当他将自己的双臂艰难地摆脱出来时，覆盖在前身的航空薄毯滑了下来。他的双手，赫然被一副闪着烁目光亮的手铐铐着。

他叫余国平，是被国际刑警组织发布红色通缉令，在全球通缉了八年之久的一位中国籍经济犯罪嫌疑人。

乘务员先表示了吵醒乘客的歉意，然后用汉语、俄语、英语三种语言播报：本架飞机已经进入中国领空。

极度的沮丧与无奈，不可遏制地在余国平的心中弥漫开来，他的脸色从浅度的忧郁转向深度的阴沉。

如果有心理医生此时看见他的脸色，一定会产生此人可能要自杀的担忧，说不定会尝试与他进行精神压力释放之类的心理沟通谈话。

余国平将阴郁的目光移向卷着盖板的舷窗，想看看窗外祖国的天空，可惜飞机正在穿越厚重叠堆的云层，他的脸上又生了些遗憾。

8年了，抗日战争都胜利了，终于回国了，终于回到生我养我却嫌我恨我逮我的祖国了。

余国平下意识地感觉了一下已经重新被航空薄毯覆盖着的手铐。

这是余国平近年梦里时常会冷不丁地出现的、预言似的提醒他的幻象，如今成了真实的、他最不愿意的回国方式。

终究还是以这样的方式“海归”了。这就是命运吗？

乘务员关于本架飞机已经进入中国领空的柔声播报，在给余国平传递极度沮丧的同时，也给不少乘客捎带了沉睡或酣梦中被突然唤醒的不悦。

一时间，机舱里充斥着咕噜声、哈欠声、懒腰声、埋怨声，再也不复先前的宁静。

机舱中间排邻近座位上的一位中国裔青年男子，醒来后马上向余国平投来了关切的目光，余国平会意地点了点头。

这位青年男子是国际刑警组织中国中心局东海市联络处的警官季栋，他起身过来给余国平打开了手铐。

从卫生间回来落座后，余国平的神色似乎松弛了些，但依然没有与人交谈的欲望。他在继续思考他的命运。

6岁时，第一次捡起那个小脚老太太掉在地上的10斤粮票，却没有像老师教导的那样交还老太太，或者像《我在马路边捡到一分钱》的儿歌里唱的那样交给警察叔叔，而是放进了自己窄小的裤袋，并回家交给妈妈后，在哥哥姐姐的嫉妒羡慕目光下，受

到妈妈的亲吻、表扬，和一块喷香的烤红薯物质奖励时，也许这样的命运就已经注定了吧？俗话不是说三岁看到老吗？

余国平自问着，并下意识地望了望一左一右那两位已经移开了肥硕身躯的巴拿马警察。

两位巴拿马警察各自垂着脑袋，反向斜倚着继续酣睡，毫无反应。

谁能来回答我是不是呢？连中国人，连家里的父亲兄弟姐妹都认为我是个异类，都不明白我为何变成报刊电视上的“中国超级骗子”，更何况这两个远隔重洋、语言文化都不同的巴拿马人呢？

就当它是命，听天由命吧，不知道会不会判我死刑？

我真的该死吗？不该，我这么聪明的人不该这么早死！

可是，中国警察，尤其是那个对我有夺爱之恨的叶泓，满世界地追踪我，那么艰难困苦不依不饶地找了我8年，能不要求判我死刑吗？我还能想出什么不死的办法吗？

思虑至此，余国平突然觉得死亡变得非常具象，不禁浑身颤栗难以自持。持续的颤栗中，他的心头升腾起仇恨。

叶泓，都是你这个小心眼的家伙，把个林露看得像个碰不得的圣女，8年来不依不饶地追踪我。其实，女人不过是件衣服，不过是漂亮与不漂亮的衣服而已，何必如此认真？

叶泓，你他妈的真是个小男人，江南小男人！

哎，不知道叶泓会不会到北京来接我？

我怎么会谁都不盼望，先盼望见这个老对手呢？

真是奇了怪了！也许这也是命运？

第一章

余国平出生在中国东海市一个贫困的市民家庭，他降临人间时正逢全家和全国都吃不饱的“三年自然灾害”期间。若不是他那张漂亮的、粉嘟嘟的小脸蛋，使母亲动了即使割肉也不舍的怜爱之心，他本来是尚在母腹中时就被父母“胎定”，要送去应该叫做“弃婴收容中心”的育婴堂里的。

余国平从小就天赋异禀，不但长得比商店里的布娃娃模型还可爱乖巧，小嘴还生来就甜得涂蜜，且孩提时便精于数字计算。可惜生不逢时，在那全民食不果腹、衣仅蔽体的年月里，长辈和邻居对他的疼爱只能以亲亲摸摸小脸蛋来表示。哪怕他做出各种惹人怜爱开怀的邀宠动作，也仍然得不到什么实质性的物质爱意表示。

“阿姨，你今天真好看！比电影海报上的阿诗玛还要好看！”小余国平看见一位邻居阿姨正在悄悄地剥开一颗“大白

兔”奶糖的糖纸，小嘴甜腻伶俐地主动搭讪。

“真乖！”吓了一跳的阿姨转过身来后，喜欢地亲了亲小余国平的双颊，犹豫好一阵后，还是狠心将整颗糖塞进了自己的嘴巴，只将那张裹糖纸慷慨地施舍给了小余国平。

小余国平对着糖纸包裹糖的那面舔了好几个来回，味蕾上却始终没有产生甜蜜感。因为紧贴在那颗奶糖上的那层可能会有甜蜜感的“糯米纸”^①，阿姨也塞进了自己嘴里。

“叔叔，你的爆米花好香哎！好远好远都能闻到香味！”

邻居叔叔将手伸进盛满爆米花的白铁皮桶里，小余国平的口水顿时迫不及待地挂满嘴角。

“爸爸，不要给他吃！”邻居小男孩想到自己将因此而少吃一大捧难得一尝的爆米花，对着小余国平怒目相向。

于是，邻居叔叔的手从白铁皮桶里抽出来时是空的。

“叫你妈妈给你爆去，啊！乖！”邻居叔叔怜惜地摸了摸余国平的小脸蛋，微笑着建议。

小余国平涎着口水的脸上，又添上了泪水。

对儿童的余国平来说，虚幻动听却没有物质内容的爱意其实是很伤害他的童心的，因为他艰难地下定决心后的邀宠付出，没有得到应有回报。付出却没有回报，使他幼小的心灵失去平衡，渐次累积衍生出仇恨。

凡此种种的儿时痛苦经历，使余国平从小就认定除了母亲，其他人都是虚伪的、吝啬的。他早早地就学会了与他人虚与委蛇、言不由衷，乃至花言巧语、算计使坏。

一个叫小娟的邻居女孩端着一碗“肉屁”^②馅的小馄饨，在家门口吃得有声有色，小余国平的视觉、味觉、听觉、嗅觉同时受到冲击，羡慕得目光发直。小娟却对他做了个恶意的鬼脸，那

① “糯米纸”，东海小孩对奶糖内包装纸的称呼。

② “肉屁”，东海话。形容仅有肉味，不见肉形。

意思分明是：馋死你！

小余国平喉结蠕动咽下口水后，突然惊叫：“小娟，你的碗底漏了，不信你翻过来看！”

小娟翻过碗来发现上当时，小余国平早已不见踪影。

对门的小强提着一篮子大饼油条，边敲门边晃荡着竹篮子向小余国平显摆，小余国平气得牙根痒痒。

小强进屋后，他爸爸点数发现少了一根油条，当即罚小强没得吃油条，小强委屈得大哭起来。

在油条摊前点过两次数的小强抹着眼泪冷静一想后，跑出门到弄堂拐角处一瞧，小余国平正躲在电线杆背后角落里狼吞虎咽地吃着油条。

性格直率、脾气暴戾的父亲，每次都“用竹笋烤肉”^①的方式处罚小余国平，且事后没有任何语言教育和开导。在多次接到邻居大人小孩的此类举报指控后，在多次把儿子打得鼻青脸肿却不奏效后，父亲认定余国平将来必是个异类，早晚会祸害全家。

从小就领受了饥寒交迫的余国平，对物质充满了疯狂的、变态的爱。

从第一次捡了10斤粮票没有拾金不昧，却受到母亲表扬和奖励后，他就开始处心积虑地攫取他人的东西。

第一波是对同学、路人、邻居的各种食物顺手牵羊。

第二波是将同学、邻居的玩具、铅笔、橡皮等日用品悄悄偷走，然后对原有特征整形改变后留作自用。

进入少年后，余国平很快发展到对鞋子、衣服、皮包乃至收音机、自行车、手表等成人物品，只要能卖钱的都偷来后销赃换钱。

因此，与他的同龄人相比，余国平的少年物质生活是充裕的、丰富的、多彩的，是受到小部分同伴羡慕的；他的少年精神

① “竹笋烤肉”，东海话。指家长用细竹竿抽打小孩屁股等处。

生活却是屈辱的、黯淡的、痛苦的，经常挨打、受训、被罚站和处分，乃至经常要由父亲去学校、派出所领回管教，是被大部分同伴所不齿的。

余国平的成长道路是从那个年代过来的人可以预料和熟悉的。尽管学习成绩都是及格甚至优良的，但道德品质的败坏导致他留级、进集训班、送工读学校、少年教养、被强制劳动。一个不良少年当年可能经历的惩罚项目，他一个不落地逐项“实习”了。

但余国平从未不堪回首，从未如家长、老师、管教殷切期望的那样，如那些管教场所里醒目地刷着或悬挂着的标语提示的那样，有过悬崖勒马改过自新的念头，而是不以为耻，反以为荣。

从初中时代起，他的衣着打扮始终是光鲜时尚的，他的精神状态始终是乐观积极的。

他在大部分女同学、女同龄人的眼中，哪怕是刚从各种被限制自由的“局子”里出来时，也还是漂亮倜傥、英俊潇洒的。

他的男同学、男同龄人对他的认识是复杂的。既讨厌他与生俱来的戏曲花旦般的娘娘腔模样，又妒忌他同时具有的漂亮英俊；既鄙视他的偷鸡摸狗下作勾当，又羡慕他的聪明才智和相对多彩的行头。

少年余国平就是不同凡响的。

青年余国平就更是可想而知。

第二章

比余国平出生晚了6年，后来成为余国平终身对手的叶泓，出生在东海市郊区龙江县的一个半农民家庭。

母亲原本是个纯粹的农民，因为争强好胜的性格，先后成了铁姑娘、铁姑娘队队长、生产队长、生产大队长、公社党委副书记。

尽管是女流之辈，但母亲始终分管的是男人们的强项：农业生产。母亲以她强势的管理、过人的能力、良好的口碑，使她治下的男人们低下高昂的头颅，使出浑身的干劲。

入赘的父亲却是性格温和，博闻强记，好学自勉，从小队会计到大队会计，再到代课教师，最后成了公社中心小学校长。

因为夫妻两人都眷恋土地，而且有长辈需要时时伺候在侧尽孝，所以他们始终没有搬去镇上居住，成了村庄里最让人羡慕的榜样级家庭。

叶泓从小就接受了良好的家教，也继承了父母性格中的各项优点。

从小学到中学，在所有科目上，叶泓都是争强好胜的，始终都要争取第一名。

在他相对薄弱的数学科目上，他虽然从未获得过考试第一名，但他从来都是第一个交考卷的。以致那些个成绩考了第一的同学，考试当时心里总是醋酸醋酸的，总要等到宣布成绩后才能喜气洋洋。

叶泓一进入初中就开始大量地阅读古今中外的小说，这是父亲的安排。

但叶泓阅读的第一本小说，是《福尔摩斯探案集》，而不是父亲强烈建议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福尔摩斯和华生烂熟于胸后，他到处去寻觅阿加莎·克里斯蒂、松本清张、森村诚一等作家的侦探、推理小说，去找《包公案》、《施公案》、《狄仁杰探案录》等中国古代探案小说。

在阅读完中外探案名著后，无书可读的叶泓甚至对《一双绣花鞋》、《梅花党》等“文革”时流行过的“地下探案读物”也充满了兴趣。

此后有一段时间，叶泓可怜得只好无甚兴趣地阅读中外文艺小说。除了《基度山伯爵》外，任你是名扬天下、誉满全球的《红楼梦》、《复活》、《约翰·克里斯朵夫》、《红与黑》等等，愣是没有一本书能让他看个通宵。

直到书摊上出现了金庸、梁羽生、古龙、卧龙生的新派武侠小说，叶泓才重新获得了阅读小说的莫大喜悦。

所以，叶泓这个让父母骄傲地接受乡亲祝贺达半年多之久的全县高考文科状元，最终选择的不是北大、清华等名校，而是大多数学子压根不予考虑、也不屑一顾的东海市公安高等专科学校。

父亲气得一个多月没理叶泓，还人生头一遭以酒浇愁。直到穿着警察制服、英武挺拔的叶泓提了两瓶东海名酒“玉液香”给他赔罪，才勉强地接受和解。

母亲却天天眉开眼笑，还到处宣扬：男人就应该去当警察！去当走千家万户串万家门的、惩恶扬善的人民警察！

叶泓每当父亲不在时，还给母亲补充道：而且要当破杀人放火抢劫案的刑警！

叶泓学的正是刑事侦查专业。

当然，母亲依然爱她那似乎不够男人气的丈夫。叶泓也依然敬重算术教得特别好的父亲。

叶泓一进公安专科学校，就获得了一个不用去争的头衔：警校第一美男子。

开始是警花们悄悄议论，说已经看到过的外国影片中，没有一个警察形象可以与叶泓的警察形象媲美，连“007”的扮演者肖恩·康纳利都相形见绌。除非阿兰·德隆来演警察，才有得一拼。而中国的影星中除了老牌明星王心刚，也没有可以与叶泓形象相提并论的。可惜王心刚只演过《侦察兵》，却没有演过警察。直到皮尔斯·布鲁斯南出演“007”里的詹姆斯·邦德后，已成了警嫂们的女同学才在同学聚会时，责令叶泓再也不要再以警察形象大使自居，而应当放下身段好好地去学学布鲁斯南的矫健身手。

对于女同学们当初的赞美，叶泓以窃喜不已的心情露出苦笑。对于后来的揶揄和“警告”，叶泓以满腹委屈的苦笑相对。当然，这是快乐的青春苦笑。

跟随在女同学之后，男同学们也有议论，但中心议题是希望叶泓不要成为警察中只有形象没有智慧、只有阴柔没有阳刚的男性“花瓶”。

叶泓回以各科包括体育经常考第一、英语永远考第一的成绩，有力地消除了男同学们的担心。

于是，男同学里又有人酸酸地“担心”：不知道叶泓以后到了刑侦部门实干，破案能不能争第一。

叶泓从东海市公安专科学校毕业后，幸运地直接分配到了东海市公安局刑事犯罪侦查总队，如愿以偿地当上了令同学们羡慕

不已的刑警。

刑侦总队总队长复姓上官，双名仲达，大号“海上名探”，在全国警界声名远播，在东海警界声威显赫。

叶泓在公安学校的课堂里听过很多“海上名探”的经典探案故事，因此当他到刑侦总队报到时，心里既惴惴不安，又跃跃欲试。

惴惴不安的是，名探手下肯定无弱兵，自己需要与之激烈竞争，需要追赶超越的前辈和师兄太多。

跃跃欲试的是，破大案、要案的舞台出现了，成为“中国福尔摩斯”、“中国波洛”的机会也曙光在现了。

“新警蛋子”叶泓拜师后，为了获得更多的破案实践机会，经常会给师傅买些酒，然后“加班”陪师傅喝酒，为的是让师傅能多讲些跟随上官仲达破案的细节故事，为的是让师傅能在犯罪现场多教些发现痕迹的方法。

叶泓的师傅林国盛，长得人高马大，但却心细如发，外号“现场大师”，是个在各种犯罪现场总会发现他人不予注意的重要痕迹的刑事侦查高手。在带教了叶泓半年后，林国盛被提拔为市公安局刑侦总队重案侦查支队副支队长。

叶泓的侦探梦一片坦途。

第三章

26岁那年的春天，由于经常旷工被开除出街道工厂的余国平，游手好闲了一周后，仔细分析了自己的性格特长，正式确定了自己今后的人生道路和目标：做一个“三只手”^①，做一个闻名东海偷窃行业的“三只手”！

确定“职业”目标后的第二天下午，余国平在东海友谊商店瞄上了看上去大大咧咧的华侨李天赐。当他在靠近商店门口终于抓住一个下手机会，成功地在李天赐的后裤袋里夹住那只厚实的蛇皮钱夹，并即将将蛇皮钱夹挟出口袋时，手腕被李天赐紧紧地、令他不得动弹地钳住了。

李天赐细细地打量了一番余国平的脸蛋后，没有任何声张，也没有表现出丝毫的愤怒，而是亲热地搂着他走出了友谊商店。

^① “三只手”，东海市民对专在公共场所偷窃私人物品的小偷的蔑称。

偷了他的钱包，他不但不恼怒，还如此友好？什么意思？他脑袋进过水？

余国平感到非常的意外，不知等待他的命运会是什么。他没有惊恐慌乱，只是平静地等待。因为他自己都已经数不清这是第多少次行窃失手时被人赃俱获了。

李天赐同样感到非常的意外，这个看上去漂亮、甚至有点柔弱的年轻的贼，被自己当场拿住后，居然没有丝毫的紧张，没有反抗挣脱逃跑的企图，也没有任何的乞怜求饶表情，就像抓住他手臂的是他的老朋友一般，平静得似乎根本就没有发生过偷窃被抓这件事一样。

这个漂亮的贼心理素质太好了！

李天赐惊叹自己今天的奇遇，内心像伯乐发现了千里马般的惊喜。他想起了两句中国古语来形容余国平的镇静。

泰山崩于前而面不改色。

美女拥于膝而坐怀不乱。

李天赐将余国平领进了东海市第一商业街最负盛名的“德都”西菜社，为余国平点了店里最高价的法国西餐加波尔多红酒。

看着自己从未品尝过的牛排、鹅肝、蜗牛、对虾一一被端上来，余国平根本不等李天赐示意或发话，就一言不发地操起刀叉，像个天生的饕餮鬼般，开始熟练甚至优雅地闷头享受。

李天赐有点看不懂。难道他是大户人家出生，从小就会吃西餐？不管是不是大户人家出生，可以肯定是棵好苗子，做贼、哪怕做雅贼也可惜了！

直到余国平酒足饭饱，李天赐才开始耐心地对他说进行“启蒙教育”。

“窃贼不是一个聪明英俊的男人应当选择的职业，因为失手的危险性太大，被抓住后要付出的失去自由的代价也太大，而被判刑后蒙受的耻辱更大。”

这是余国平二十多年的人生中，第一次有人用这种方式来教

导他，因此他有点好奇。但他不想让此人小看他，于是他以一副不屑和调侃的口吻打断了李天赐。

“你能提供风险不大、代价更小、来钱更快的职业？”

“有！但你要有耐心听下去。”

李天赐肯定坚决地说道，并配之以神秘兮兮的、非常有诱惑力的微笑。

“那就说来听听吧。”余国平似乎抱着姑且听之的消极态度。

李天赐娓娓道来的“职业”故事，是余国平闻所未闻的。

这个故事让余国平的精神持续处于亢奋之中，他感觉自己浑身的汗毛一会紧张地竖起，一会又舒坦地伏下，突然又紧张地竖起，再舒坦地伏下；血液快速地涌动，又舒缓地流淌，再循环往复；体内有一种激素类的物质，不由自主、不可遏制地上升，并伴随和发散着过去从未体验过的快感。

在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普通百姓在生活中进行各种消费时，已经不再使用现金，而是使用一种叫做信用卡的塑料卡片。在各种消费场所，比如购物、就餐、旅行时，只要把这张卡片在一个机器上刷一下，就可以不再支付现金。如果你需要一些现金使用，也不需要到银行柜台上去提取，而是可以直接在一种叫做ATM机的自动取款机上提取。

这种信用卡是向银行进行申请办理的。为了方便使用，一个人可以向多家银行都申请办理，也可以一个家庭的男或女主人去向银行申请一张信用卡主卡，然后再以家庭其他成员的名义，去向银行申请办理若干张副卡。

银行在批准办卡申请后，会将办好的信用卡，包括主卡和副卡，以及最初的密码，通过邮局邮寄给申办人。邮局在收到银行委托邮递的信用卡邮件后，通常会在一周之内送达申办人的居住地。

如果我们结识了邮局的邮递员，在他收到银行送来信用卡邮件的当天就先交给我们，然后通过国际航班当天或第二天就送到